均豪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

（股票代碼 5443）

公司地址：新竹市科學工業園區創新一路五之一號四樓

電　　話：(03)563-9999

均豪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104年度及103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聲明書	4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5 ~ 6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7 ~ 8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9 ~ 10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2 ~ 13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4 ~ 72
(一) 公司沿革	14
(二) 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14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 ~ 16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 ~ 30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0 ~ 31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1 ~ 57
(七) 關係人交易	58
(八) 質押之資產	59

項　　目	頁　　次
(九)　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9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59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59
(十二)其他	59 ~ 68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68 ~ 69
(十四)部門資訊	69 ~ 72

均豪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自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均豪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葉勝發

中華民國 105 年 3 月 24 日

pwc 資誠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5)財審報字第 15003461 號

均豪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均豪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均豪集團」）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子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子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該等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3,452 仟元及 4,752 仟元，各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0.07%及 0.11%，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新台幣 669 仟元及 3,682 仟元，各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0.02%及 0.14%。另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234,762 仟元及 236,804 仟元，分別占合併總資產之 4.80%及 5.34%，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認列之投資損失則分別為新台幣 33,270 仟元及 36,503 仟元，分別占稅前淨利之(10.89%)及(25.08%)。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PricewaterhouseCoopers, Taiwan
11012 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333號27樓 / 27F, 333, Keelung Road, Sec. 1, Xinyi Dist., Taipei City 11012, Taiwan
T: +886 (2) 2729 6666, F:+ 886 (2) 2757 6371, www.pwc.com/tw

pwc 資誠

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均豪集團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均豪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曾國華

會計師

王偉臣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4)台財證(六)第 64706 號
(78)台財證(一)第 26345 號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3 月 24 日

均豪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產	附註	104年12月31日 金額	%	103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554,712	11	$ 687,423	1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54,241	1	75,648	2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六(三)	855,636	17	933,768	2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29,540	1	37,128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1,627,371	33	1,135,828	26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601	-	13,122	-
1200	其他應收款		14,655	-	15,860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51,287	1	-	-
130X	存貨	六(五)	589,712	12	445,142	10
1410	預付款項		31,005	1	39,159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82,810	2	10,733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891,570	79	3,393,811	77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六)	19,027	1	39,198	1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七)	66,419	1	66,419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八)	274,364	6	261,928	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九)及八	498,147	10	511,080	12
1780	無形資產		39,083	1	18,45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四)	64,495	1	64,743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八	45,362	1	79,922	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006,897	21	1,041,743	23
1XXX	**資產總計**		$ 4,898,467	100	$ 4,435,554	100

（續次頁）

均豪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4年12月31日 金額	%	103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	$ 358,282	7	$ 201,566	5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六(二)				
	融負債－流動		3,404	-	628	-
2170	應付帳款	六(十一)	861,568	18	715,813	16
2200	其他應付款		297,697	6	191,225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四)	49,043	1	12,603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200,504	4	137,715	3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二)	120,200	3	120,622	3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890,698	39	1,380,172	31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二)	308,081	6	335,685	8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四)	38,975	1	28,650	1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三)	92,990	2	96,549	2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440,046	9	460,884	11
2XXX	**負債總計**		2,330,744	48	1,841,056	4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六(十四)				
3110	普通股股本		1,651,361	34	1,731,361	39
	資本公積	六(十五)				
3200	資本公積		275,976	5	373,289	8
	保留盈餘	六(十六)(二十四)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0,859	-	14,113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32,987	3	132,987	3
3350	未分配盈餘		200,820	4	67,459	2
	其他權益	六(十七)				
3400	其他權益		33,461	1	63,666	2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四)	-	-	(35,152)	(1)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2,315,464	47	2,347,723	53
36XX	**非控制權益**		252,259	5	246,775	5
3XXX	**權益總計**		2,567,723	52	2,594,498	58
	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4,898,467	100	$ 4,435,554	10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曾國華、王偉臣會計師民國105年3月24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葉勝發　　經理人：陳政興　　會計主管：甯玉琴

均豪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4年度 金額	%	103年度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八)	$ 3,647,013	100	$ 2,647,837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二十二)(二十三)	(2,715,425)	(75)	(2,100,837)	(79)
5900	**營業毛利**		931,588	25	547,000	21
	營業費用	六(二十二)(二十三)				
6100	推銷費用		(164,856)	(4)	(111,763)	(5)
6200	管理費用		(284,702)	(8)	(213,621)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87,332)	(5)	(162,880)	(6)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636,890)	(17)	(488,264)	(19)
6900	**營業利益**		294,698	8	58,736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九)	66,428	2	84,730	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	(1,237)	-	56,539	2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一)	(11,118)	-	(9,258)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43,365)	(1)	(45,229)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0,708	1	86,782	4
7900	**稅前淨利**		305,406	9	145,518	6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四)	(69,519)	(2)	(42,963)	(2)
8200	**本期淨利**		$ 235,887	7	$ 102,555	4

(續次頁)

均豪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4年度 金額	%	103年度 金額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三)	($ 2,010)	-	($ 10,926)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3,224)	(1)	39,554	1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0,111)	-	(257)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33,335)	(1)	39,297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35,345)	(1)	$ 28,371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00,542	6	$ 130,926	5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99,911	6	$ 72,566	3
8620	非控制權益		35,976	1	29,989	1
	合計		$ 235,887	7	$ 102,555	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67,699	5	$ 95,949	4
8720	非控制權益		32,843	1	34,977	1
	合計		$ 200,542	6	$ 130,926	5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五)				
9750	**本期淨利**		$ 1.20		$ 0.42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五)				
9850	**本期淨利**		$ 1.19		$ 0.41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國華、王偉臣會計師民國105年3月24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葉勝發　　經理人：陳政興　　會計主管：甯玉琴

均豪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庫藏股票	合計		
103年度												
103年1月1日餘額		$1,731,361	$ 373,289	$ -	$ 132,987	$ 141,127	$ 32,313	($ 2,956)	$ -	$2,408,121	$ 226,847	$2,634,968
102年度盈餘指撥及分派：												
法定盈餘公積		-	-	14,113	-	(14,113)	-	-	-	-	-	-
現金股利	六(十六)	-	-	-	-	(121,195)	-	-	-	(121,195)	-	(121,195)
本期淨利		-	-	-	-	72,566	-	-	-	72,566	29,989	102,55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0,926)	34,547	(238)	-	23,383	4,988	28,371
買回庫藏股票		-	-	-	-	-	-	-	(35,152)	(35,152)	-	(35,152)
非控制權益減少		-	-	-	-	-	-	-	-	-	(15,049)	(15,049)
103年12月31日餘額		$1,731,361	$ 373,289	$ 14,113	$ 132,987	$ 67,459	$ 66,860	($ 3,194)	($ 35,152)	$2,347,723	$ 246,775	$2,594,498
104年度												
104年1月1日餘額		$1,731,361	$ 373,289	$ 14,113	$ 132,987	$ 67,459	$ 66,860	($ 3,194)	($ 35,152)	$2,347,723	$ 246,775	$2,594,498
103年度盈餘指撥及分派：												
法定盈餘公積		-	-	6,746	-	(6,746)	-	-	-	-	-	-
現金股利	六(十六)	-	-	-	-	(57,797)	-	-	-	(57,797)	-	(57,797)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	(74,311)	-	-	-	-	-	-	(74,311)	-	(74,311)
本期淨利		-	-	-	-	199,911	-	-	-	199,911	35,976	235,88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2,007)	(19,878)	(10,327)	-	(32,212)	(3,133)	(35,345)
買回庫藏股票		-	-	-	-	-	-	-	(67,797)	(67,797)	-	(67,797)
註銷庫藏股票		(80,000)	(22,949)	-	-	-	-	-	102,949	-	-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調整數	六(十五)	-	(82)	-	-	-	-	-	-	(82)	-	(82)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金額差額	六(十五)	-	29	-	-	-	-	-	-	29	-	29
非控制權益減少		-	-	-	-	-	-	-	-	-	(27,359)	(27,359)
104年12月31日餘額		$1,651,361	$ 275,976	$ 20,859	$ 132,987	$ 200,820	$ 46,982	($ 13,521)	$ -	$2,315,464	$ 252,259	$2,567,723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曾國華、王偉臣會計師民國105年3月24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葉勝發　　經理人：陳政興　　會計主管：甯玉琴

均豪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稅前淨利		$ 305,406	$ 145,518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利益	六(二)(二十)	(1,774)	(544)
處分金融資產利益	六(二十)	(1,317)	(22,336)
備抵呆帳提列(轉列收入)數	六(四)(十九)	36,327	(31,076)
減損損失	六(二十)	5,032	-
折舊費用	六(二十二)	29,843	28,71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利益)損失	六(二十)	(7)	9,922
攤銷費用	六(二十二)	12,480	12,049
利息收入	六(十九)	(26,477)	(24,822)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一)	11,118	9,25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43,365	45,229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六(二十)	-	(4,67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4,438	85,251
應收票據		7,588	(19,479)
應收帳款		(527,513)	(87,967)
應收帳款-關係人		12,521	(12,818)
其他應收款		1,868	(7,615)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51,287)	-
存貨		(144,420)	(32,618)
預付款項		8,154	(27,431)
其他流動資產		(3,158)	(7,799)
其他非流動資產		1,536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1,317	379
應付帳款		145,755	32,820
其他應付款		104,891	(12,456)
負債準備		62,789	37,347
預收款項		1,015	(26,917)
其他流動負債		(1,556)	(6,198)
應計退休金負債		(5,084)	3,751
其他非流動負債		(476)	-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52,374	85,482
收取之利息		25,814	19,316
支付之利息		(11,028)	(28,609)
支付所得稅		(27,209)	(26,88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9,951	49,302

(續次頁)

均豪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4年度	103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 67,846	($ 154,221)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43,089)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6,000	70,673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66,419)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6,475)	-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價款		-	4,676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八)	(17,636)	(7,02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946	64,775
購置無形資產		(35,742)	(12,903)
處分無形資產價款		-	30,797
存出保證金增加		(1,182)	-
存出保證金減少		-	2,117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八	(31,979)	17,35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8,222)	(93,26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356,907	431,870
短期借款減少		(1,215,397)	(422,171)
舉借長期借款		-	300,000
償還長期借款		(27,485)	(258,368)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9)	27
與非控制權益股東股權交易現金淨支付數		(854)	-
買回庫藏股票		(67,797)	(35,152)
發放現金股利		(132,108)	(121,195)
非控制權益減少		(26,477)	(15,04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13,220)	(120,038)
匯率影響數		8,780	43,91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132,711)	(120,08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687,423	807,50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554,712	$ 687,423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曾國華、王偉臣會計師民國105年3月24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葉勝發　　經理人：陳政興　　會計主管：甯玉琴

均豪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4年度及103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均豪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

本公司於民國67年12月22日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模具及機械、五金零件及模具零件、沖壓零件及壓鑄零件、自動化製造系統及其單元設備等之設計、製造及買賣業務，及有關業務之經營與投資。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87年2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公司於民國96年8月3日(合併基準日)採吸收合併方式合併典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典通公司)，本公司為存續公司，典通公司為消滅公司。典通公司係於民國83年11月成立，主要從事研究、開發、製造、銷售DWDM自動光學測試機、DWDM模組封裝機、數位安全監控系統及奈米功能粉體及功能膜層。

本公司於民國99年12月15日經股東會臨時會決議通過及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於民國100年1月13日核准分割後繼續上櫃，本公司以民國100年3月1日為分割基準日讓與半導體事業部門既相關長期股權投資予本公司之子公司-均華精密工業(股)公司。本公司民國104年12月31日持有均華精密工業(股)公司之股權為69.45%。

二、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05年3月24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103年4月3日金管證審字第1030010325號令，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104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民國104年起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統稱「2013年版IFRSs」)編製財務報告，本集團適用上述2013年版IFRSs之影響如下：

1.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

該準則主要修正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並用其取代準則修正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企業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而非僅於已明確承諾相關離職事件時，始應認列離職福利為負債及費用等。此外增加確定福利計畫之揭露規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

該準則取代原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合併及單獨財務報表」有關合併財務報告之規定，將原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更名為「單獨財務報表」，並廢止解釋公告第 12 號「合併：特殊目的個體」之規定，對控制重新定義，對被投資公司之投資於同時符合三項控制要素時，始具控制。

3.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本集團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整合各號準則對企業所持有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之揭露規定，並要求揭露相關資訊。本集團依該準則增加有關合併個體及未合併個體之資訊揭露。

5.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為：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須支付之價格。建立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須以市場參與者之觀點；對於非金融資產之衡量須基於最高及最佳使用狀態；並規範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經評估該準則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無重大影響，並依規定增加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 2013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例外之適用」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折舊及攤銷可接受方法之釐清」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下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集團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1)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2)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3)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4)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5)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

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4年12月31日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3年12月31日	說明
均豪精密工業(股)公司	均華精密工業(股)公司	半導體相關設備及其他零件生產及銷售	69.45	69.45	
〃	Gallant-Rapid Corporation Ltd.(GRC公司)	轉投資均強機械(蘇州)有限公司	100	100	
〃	Gallant Precision Machinery (BVI) Ltd.(GPM(BVI)公司)	轉投資均豪精密工業(廈門)有限公司	100	100	
〃	均碩國際(股)公司	LCD製程設備及相關零件之進出口及買賣業務	94.12	92.82	
〃	Chun-Zhun Enterprise Corporation Ltd.(CZE公司)	轉投資均豪科技(深圳)公司	100	100	
〃	Quality Products and Services (Thailand) Co., Ltd. (QPS 公司)	精密模具零件及沖壓零件	-	-	註
均華精密工業(股)公司	King Mechatronics Co., Ltd. (KMC公司)	轉投資蘇州均華精密機械有限公司	100	100	
〃	Gallant Micro Machining (Malaysia) Sdn. Bhd. (GMMM 公司)	半導體構裝機器及相關零件之進出口與買賣業務	100	100	
GRC公司	均強機械(蘇州)有限公司	光電產品整機設備、機電一體化設備及其零配件生產	100	100	
KMC公司	蘇州均華精密機械有限公司	精密模具及其他零件之生產及銷售	100	100	
GPM(BVI)公司	均豪精密工業(廈門)有限公司	光電產品生產設備、機電一體化設備及其零配件生產	100	100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4年12月31日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3年12月31日	說明
CZE公司	均豪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生產醫療及機電等設備	100	100	
均強機械(蘇州)有限公司	蘇州均菘商貿有限公司	機電一體化設備之銷售	100	100	
蘇州均菘商貿有限公司	蘇州健美福光學有限公司	隱形眼鏡及相關護理產品等批發、零售	100	-	

註：QPS公司於103年7月3日清算完結。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 重大限制

現金及短期存款$223,431存放在中國，受當地外匯管制。此等外匯管制限制將資金匯出中國境外(透過正常股利則除外)。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本集團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非控制權益總額分別為$252,259及$246,775，下列為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及所屬子公司之資訊：

子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非控制權益 104年12月31日 金額	非控制權益 104年12月31日 持股百分比	非控制權益 103年12月31日 金額	非控制權益 103年12月31日 持股百分比	說明
均華精密工業(股)公司	台灣	$248,455	30.55	$ 242,214	30.55	

子公司彙總性財務資訊：

資產負債表

	均華精密工業(股)公司及子公司 104年12月31日	均華精密工業(股)公司及子公司 103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1,072,950	$ 1,006,292
非流動資產	117,340	98,526
流動負債	(342,298)	(283,323)
非流動負債	(34,727)	(28,650)
淨資產總額	$ 813,265	$ 792,845

綜合損益表

	均華精密工業(股)公司及子公司	
	104年度	103年度
收入	$ 971,215	$ 837,652
稅前淨利	$ 157,274	$ 122,501
所得稅費用	(39,222)	(27,155)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18,052	95,346
停業單位損失	-	-
本期淨利	118,052	95,346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0,952)	17,76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07,100	$ 113,11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32,719	$ 34,548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股利	$ 26,484	$ 15,134

現金流量表

	均華精密工業(股)公司及子公司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 54,887	$ 90,30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5,890)	(14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86,686)	(49,535)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0,952)	17,76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58,641)	58,38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32,575	274,18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73,934	$ 332,575

(四)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1)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所有其他兌換損益在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集團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九）放款及應收款

1. 應收帳款

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2.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係屬非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指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債券投資，且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A. 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B. 未指定為備供出售。

C. 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回收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2)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本集團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為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十)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1)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2)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3)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4)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5)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6)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7)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8)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1)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2)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3)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債務工具投資者，當其公允價值於後續期間增加，且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後發生之事項，則該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迴轉。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十一)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二)租賃(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三)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歸屬於本集團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5.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集團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6. 當集團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7.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8.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將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資本公積轉列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則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十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10 年～50 年
機器設備	5 年～10 年
辦公設備	3 年～10 年
其他設備	5 年～15 年

(十六)租賃(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七)無形資產

1.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1～3 年攤銷。

2. 商譽

商譽係因企業合併採收購法而產生。

3. 其他無形資產

其他無形資產主要係技術權利金，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 5 年。

(十八)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2. 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無形資產，應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商譽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予迴轉。

3. 商譽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攤是依據營運部門辨認，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可從產生商譽之企業合併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十九)借款

1.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2. 設立借款額度時支付之費用，當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該費用認列為借款之交易成本，予以遞延至動支發生時認列為有效利率之調整；當不太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認列該費用為預付款項，並在額度相關之期間內攤銷。

(二十)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一)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於取得時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再買回，及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二十二)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三)衍生性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於原始認列時按簽訂合約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二十四)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保固及售後服務)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二十五)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高品質公司債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集團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六)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10%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10%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新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七)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八)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九)收入認列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自動化製造系統及零件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三十)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集團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三十一)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長。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負債準備

保固及售後服務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投入成本，列為負債準備，且本集團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認列之負債準備為$200,504。

2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589,712。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267	$ 632
支票存款	26	26
活期存款	547,286	686,765
定期存款	6,133	-
合計	$ 554,712	$ 687,423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因履約擔保及關稅保證用途受限之約當現金，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

項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49,928	$ 74,749
評價調整	4,313	899
	$ 54,241	$ 75,648
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非避險之衍生性金融工具	($ 1,313)	($ 379)
—匯率選擇權		
評價調整	(2,091)	(249)
	($ 3,404)	($ 628)

1. 本集團持有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認列之淨利益分別計$1,774 及$1,329。

2.有關非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衍生金融負債	104年12月31日 合約金額（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103年12月31日 合約金額（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流動項目：				
匯率選擇權	USD $1,000	2015.11.6~2016.1.7	USD $1,000	2014.10.3~2015.4.8
匯率選擇權	USD $1,000	2015.11.6~2016.3.8	USD $1,000	2014.10.3~2015.7.7
匯率選擇權	USD $1,000	2015.11.6~2016.5.6	USD $1,000	2014.10.3~2015.10.7
匯率選擇權	USD $1,000	2015.11.6~2016.7.7	-	-
匯率選擇權	USD $1,000	2015.11.6~2016.9.8	-	-
匯率選擇權	USD $1,000	2015.11.6~2016.11.8	-	-

本集團從事之外幣選擇權交易，主要係為規避營運活動因匯率變動產生之匯兌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3.本集團未有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之情形。

(三)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項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定期存款	$ 855,636	$ 933,768

1.主要係期間為3個月以上至12個月以下之定期存款。

2.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

3.本集團於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未有提供質押之情形。

(四)應收帳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1,739,713	$ 1,212,200
減：備抵呆帳	(112,342)	(76,372)
	$ 1,627,371	$ 1,135,828

1.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集團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群組1	$ 42,568	$ 35,413
群組2	1,037,246	679,543
群組3	330,401	288,091
	$ 1,410,215	$ 1,003,047

群組1：新客戶(首次交易迄今短於6個月)。

群組2：現有客戶(首次交易迄今超過6個月)且為國內外公開發行以公司。

群組3：現有客戶(首次交易迄今超過6個月)且為非公開發行公司。

2.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30天內	$ 81,915	$ 46,036
31-90天	51,960	56,411
91-180天	33,380	11,986
181天以上	49,901	18,348
	$ 217,156	$ 132,781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3.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於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112,342及$76,372。

(2)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4年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5,687	$ 70,685	$ 76,372
提列(迴轉)減損損失	(3,253)	39,580	36,327
匯率影響數	-	(357)	(357)
12月31日	$ 2,434	$ 109,908	$ 112,342

	103年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4,408	$ 101,440	$ 105,848
提列(迴轉)減損損失	1,279	(31,076)	(29,797)
匯率影響數	-	321	321
12月31日	$ 5,687	$ 70,685	$ 76,372

4.本集團之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客戶提供的擔保品。

(五)存貨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24,484	($ 21,958)	$ 102,526
在製品	397,310	(36,165)	361,145
製成品	149,040	(28,767)	120,273
在途存貨	5,768	-	5,768
合計	$ 676,602	($ 86,890)	$ 589,712

	103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12,864	($ 44,104)	$ 68,760
在製品	342,923	(62,371)	280,552
製成品	139,475	(54,424)	85,051
在途存貨	10,779	-	10,779
合計	$ 606,041	($ 160,899)	$ 445,142

本集團當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4年度	103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2,719,259	$ 2,068,382
回升利益	(73,859)	(37,363)
報廢損失	70,025	69,818
	$ 2,715,425	$ 2,100,837

本集團因前期已提列跌價損失準備之存貨部分業已報廢或出售，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而認列為銷貨成本減少。

(六)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項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23	$ -
興櫃公司股票	30,046	30,169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7,487	12,516
小計	37,656	42,685
評價調整	(13,521)	(3,411)
累計減損	(5,108)	(76)
合計	$ 19,027	$ 39,198

1. 本集團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分別為($15,540)及($257)。自權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之金額分別為$5,429 及$0。

2. 軒豐股份有限公司因資產之營運績效不如預期，已導致其公允價值大幅下跌至低於本集團之原始投資成本，經評估後，本集團對所持有之權益投資－軒豐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分別認列減損損失及自權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之金額分別為$5,032 及$0。

(七)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恆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9,988	$ 29,988
POWER EVER ENTERPRISES LIMITED	36,431	36,431
均旺能源科技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請詳附註六、(八))	-	-
合計	$ 66,419	$ 66,419

本集團持有之上述公司股票投資依據投資之意圖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惟因該標的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些標的之公允價值，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光陽光電(股)公司	$ 234,762	$ 236,804
日立造船均豪精密系統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18,939	25,124
紹興普施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663	-
均旺能源科技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	847
	274,364	262,775
累計減損	-	(847)
	$ 274,364	$ 261,928

1.關聯企業

(1)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之基本資訊如下：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持股比率 104年12月31日	持股比率 103年12月31日	關係之性質	衡量方法
光陽光電(股)公司(註)	台灣	37.84%	34.79%	業務策略	權益法
日立造船均豪精密系統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30.00%	30.00%	業務策略	權益法
紹興普施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30.02%	-	業務策略	權益法

註：光陽光電(股)公司於民國104年7月30日減資彌補虧損後於民國104年7月31日以每股面額10元現金增資3,130,972股，增資基準日後本公司持有光陽光電(股)公司之持股比例為37.84%。

(2)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資產負債表

	光陽光電(股)公司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288,074	$ 467,004
非流動資產	534,789	681,561
流動負債	(224,675)	(444,288)
非流動負債	-	(47,519)
淨資產總額	$ 598,188	$ 656,758
占關聯企業淨資產之份額	$ 226,444	$ 228,486
商譽	8,318	8,318
關聯企業帳面價值	$ 234,762	$ 236,804

	日立造船均豪精密系統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158,726	$ 140,072
非流動資產	4,147	7,107
流動負債	(99,744)	(63,245)
非流動負債	-	-
淨資產總額	$ 63,129	$ 83,934
占關聯企業淨資產之份額	$ 18,939	$ 25,124
商譽	-	-
關聯企業帳面價值	$ 18,939	$ 25,124

	紹興普施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註)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2,790	$ -
非流動資產	32,863	-
流動負債	(218)	-
非流動負債	(4,361)	-
淨資產總額	$ 31,074	$ -
占關聯企業淨資產之份額	$ 9,328	$ -
商譽	11,335	-
關聯企業帳面價值	$ 20,663	$ -

註：係於民國 104 年第一季新的轉投資。

綜合損益表

	光陽光電(股)公司	
	104年度	103年度
收入	$ 1,176,104	$ 1,027,806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	($ 95,834)	($ 104,956)
停業單位損益	-	-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95,834)	($ 104,956)
自關聯企業收取之股利	$ -	$ -

	日立造船均豪精密系統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104年度	103年度
收入	$ 32,117	$ 61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	($ 19,169)	($ 29,084)
停業單位損益	-	-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9,169)	($ 29,084)
自關聯企業收取之股利	$ -	$ -

	紹興普施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04年度	103年度
收入	$ 6	$ -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	($ 19,404)	$ -
停業單位損益	-	-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9,404)	$ -
自關聯企業收取之股利	$ -	$ -

(3)本集團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其經營結果之份額彙總如下：

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本集團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合計皆為$0。

	104年度	103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	($ 1,027)
停業單位損益	-	-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1,027)

2. 均旺能源科技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因營運不佳，顯示投資價值確已減損，故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度就投資時因取得成本與股權淨值差異屬商譽無形資產部分認列$3,529 之減損損失。本集團對均旺能源科技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本集團在均旺能源科技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之權益時，本集團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本集團停止認列對均旺能源科技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之損失份額，民國 103 年度未認列之損失份額為$122。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累積未認列之損失份額為$2,356。

本集團自民國 103 年度起持續出售部份均旺能源科技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持股，經出售後持股比率從 49.61%降低為 11.91%，因喪失重大影響力，故於民國 104 年第一季自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轉列至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以下空白）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出租資產	其他	合計
104年1月1日						
成本	$ 431,084	$ 125,605	$ 24,861	$ 116,753	$ 67,726	$ 766,029
累計折舊及減損	(87,626)	(80,640)	(18,560)	(18,337)	(49,786)	(254,949)
	$ 343,458	$ 44,965	$ 6,301	$ 98,416	$ 17,940	$ 511,080
104年						
1月1日	$ 343,458	$ 44,965	$ 6,301	$ 98,416	$ 17,940	$ 511,080
增添	-	477	2,827	-	15,711	19,015
處分	-	-	(15)	-	(924)	(939)
折舊費用	(9,120)	(7,370)	(2,584)	(2,418)	(8,351)	(29,843)
淨兌換差額	(282)	(707)	(50)	-	(127)	(1,166)
12月31日	$ 334,056	$ 37,365	$ 6,479	$ 95,998	$ 24,249	$ 498,147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 430,424	$ 123,855	$ 26,556	$ 116,753	$ 73,071	$ 770,659
累計折舊及減損	(96,368)	(86,490)	(20,077)	(20,755)	(48,822)	(272,512)
	$ 334,056	$ 37,365	$ 6,479	$ 95,998	$ 24,249	$ 498,147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出租資產	其他	合計
103年1月1日						
成本	$ 431,084	$ 120,836	$ 29,057	$ 116,753	$ 103,045	$ 800,775
累計折舊及減損	(78,472)	(68,643)	(22,179)	(15,919)	(76,259)	(261,472)
	$ 352,612	$ 52,193	$ 6,878	$ 100,834	$ 26,786	$ 539,303
103年						
1月1日	$ 352,612	$ 52,193	$ 6,878	$ 100,834	$ 26,786	$ 539,303
增添	-	1,277	2,162	-	4,604	8,043
處分	-	(24)	(542)	-	(8,647)	(9,213)
折舊費用	(9,149)	(9,819)	(2,273)	(2,418)	(5,051)	(28,710)
淨兌換差額	(5)	1,338	76	-	248	1,657
12月31日	$ 343,458	$ 44,965	$ 6,301	$ 98,416	$ 17,940	$ 511,080
103年12月31日						
成本	$ 431,084	$ 125,605	$ 24,861	$ 116,753	$ 67,726	$ 766,029
累計折舊及減損	(87,626)	(80,640)	(18,560)	(18,337)	(49,786)	(254,949)
	$ 343,458	$ 44,965	$ 6,301	$ 98,416	$ 17,940	$ 511,080

1.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皆為$0。

2. 本集團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包括廠房裝修工程及建物，按 10 年至 50 年提列折舊。

3.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十)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4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無擔保銀行借款	$ 358,282	0.99%~1.62%	無

借款性質	103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無擔保銀行借款	$ 201,566	1.02%~1.66%	無

(十一)應付帳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一般客戶	$ 710,779	$ 556,932
暫估應付帳款	150,789	158,881
	$ 861,568	$ 715,813

(十二)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4年12月31日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抵押借款	自97年07月31日至112年07月31日，另自民國99年8月起陸續攤還，並按月付息，至民國112年7月前償清。	1.51%	註1	$ 47,914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信用借款	自97年07月31日至112年07月31日，另自民國99年8月起陸續攤還，並按月付息，至民國112年7月前償清。	1.61%	無	12,769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抵押借款	自103年09月15日至108年09月15日，另自民國103年12月起陸續攤還，並按月付息，至民國108年09月償清。	1.50%	註1、註2	275,000
				335,683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表列「其他流動負債」)				(27,602)
				$ 308,081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3年12月31日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抵押借款	自97年07月31日至112年07月31日，另自民國99年8月起陸續攤還，並按月付息，至民國112年7月前償清。	1.53%	註1	$ 53,829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信用借款	自97年07月31日至112年07月31日，另自民國99年8月起陸續攤還，並按月付息，至民國112年7月前償清。	1.63%	無	14,339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抵押借款	自103年09月15日至108年09月15日，另自民國103年12月起陸續攤還，並按月付息，至民國108年09月償清。	1.59%	註1、註2	295,000
				363,168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表列「其他流動負債」）				(27,483)
				$ 335,685

註1：提供長期借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八說明。

註2：

(1)本公司為償還既有金融負債暨充實中期營運資金，於民國103年9月3日與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公司正式簽訂銀行授信綜合額度契約金額為7.2億元。本公司並於民國103年9月向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公司於授信額度內申請動撥貸款新台幣$300,000。

(2)依本公司與中信銀行間之核貸通知規定，本公司年度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應維持財務比率限制分別如下：

A.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之比率，應維持在120%(含)以上。

B.負債比率：即負債總額除以有形淨值之比率，不得高於120%。

C.金融負債比率：即短期借款加上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加上一年內到期之中長期借款加上長期借款之總額對有形淨值之比率，不得高於60%。

D.有形淨值：即股東權益扣除無形資產，不得低於(含)$2,200,000。

2.本集團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浮動利率		
一年內到期	$ 1,333,018	$ 1,228,932
一年以上到期	199,317	186,833
	$ 1,532,335	$ 1,415,765

一年內到期之額度屬年度額度，於民國105年內將另行商議。其餘額度係為本集團籌備機台製造及研發業務所需。本集團之流動性風險請詳附註十二。

(十三)退休金

1.(1)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65,413)	($ 69,225)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5,786	6,524
淨確定福利負債	($ 59,627)	($ 62,701)

(3)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4年度			
1月1日餘額	($ 69,274)	$ 6,530	($ 62,744)
當期服務成本	(914)	-	(914)
利息(費用)收入	(1,354)	246	(1,108)
	(71,542)	6,776	(64,766)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32)	(32)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253	-	253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3,829)	-	(3,829)
經驗調整	1,598	-	1,598
	(1,978)	(32)	(2,010)
提撥退休基金	-	7,149	7,149
支付退休金	8,107	(8,107)	-
12月31日餘額	($ 65,413)	$ 5,786	($ 59,627)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3年度			
1月1日餘額	($ 69,267)	$ 10,408	($ 58,859)
當期服務成本	(815)	-	(815)
利息(費用)收入	(1,235)	301	(934)
清償損益	1,395	(1,482)	(87)
	(69,922)	9,227	(60,695)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156)	(156)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5,878)	-	(5,878)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1,973	-	1,973
經驗調整	(6,865)	-	(6,865)
	(10,770)	(156)	(10,926)
提撥退休基金	-	8,920	8,920
支付退休金	11,467	(11,467)	-
12月31日餘額	($ 69,225)	$ 6,524	($ 62,701)

(4)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104年12月31日及103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折現率	1.50%	2.00%
未來薪資增加率	2.00%	2.00%

民國104年及103年度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均按照臺灣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04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1,947)	$ 2,037	$ 2,022	($ 1,942)
103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2,099)	$ 2,199	$ 2,194	($ 2,105)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本集團於民國105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13,985。

(7)截至104年12月31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2~15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 1,130
1-2年	1,575
2-5年	19,916
5年以上	60,964
	$ 83,585

2.(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均碩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均華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均強機械(蘇州)有限公司、蘇州均華精密機械有限公司、均豪精密工業(廈門)有限公司、均豪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蘇州均菘商貿有限公司及蘇州健美福光學有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其提撥比率分別為 10%~20%。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3)GRC 公司、GMMM 公司、QPS 公司、KMC 公司、CZE 公司及 GPM(BVI)公司未訂有退休辦法。

(4)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43,153 及$42,825。

(十四)股本

1.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2,500,000，分為 25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1,651,361，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單位:仟股

	104年	103年
1月1日	170,136	173,136
購入及註銷庫藏股票	(5,000)	(3,000)
12月31日	165,136	170,136

2.庫藏股

(1)股份收回原因及其數量：

		103年12月31日	
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	收回原因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本公司	維護股東權益	3,000	$ 35,152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無。

(2)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已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

(3)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4)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而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買回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六個月內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5)本公司為維護公司股東權益，分別於民國 104 年 3 月 25 日及 103 年 11 月 6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買回公司股份，買回之庫藏股票分別為 5,000,000 股及 3,000,000 股；並於民國 104 年 6 月 17 日及 104 年 1 月 27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以民國 104 年 6 月 22 日及 104 年 1 月 28 日為減資基準日，分別辦理減少資本註銷庫藏股票為 5,000,000 股及 3,000,000 股。上述消除股份減少資本相關事宜，已分別於民國 104 年 6 月 29 日及 104 年 2 月 6 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十五)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以下空白）

2. 資本公積明細如下：

	發行溢價	庫藏股票交易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金額差額	關聯企業股權淨值變動數	認股權	合計
104年1月1日	$ 315,121	$ 39,787	$ 1,850	$ 12,085	$ 4,446	$ 373,289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74,311)	-	-	-	-	(74,311)
註銷庫藏股票	(14,561)	(8,388)	-	-	-	(22,949)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調整數	-	-	-	(82)	-	(82)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金額差額	-	-	29	-	-	29
104年12月31日	$ 226,249	$ 31,399	$ 1,879	$ 12,003	$ 4,446	$ 275,976

	發行溢價	庫藏股票交易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金額差額	關聯企業股權淨值變動數	認股權	合計
103年1月1日及12月31日	$ 315,121	$ 39,787	$ 1,850	$ 12,085	$ 4,446	$ 373,289

(十六)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原章程規定，本公司當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稅捐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及其他依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就扣除後之剩餘數並於加計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後，按下列方式分派之，惟前述盈餘提供分派之比率及分派現金股利之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之：

   (1)員工紅利不高於百分之十五。

   (2)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

   (3)股東紅利不高於百分之八十二，股利分派時其中現金股利分配之比例不得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十。

   惟依民國 104 年 5 月 20 日公司法修定有關員工酬勞之規定，本公司已於民國 105 年 1 月 15 日經董事會通過章程修定議案，修正後章程有關員工酬勞請詳附註六(二十三)，此章程修正案將提民國 105 年股東會決議。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1)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前述相關資產若為投資性不動產時，屬土地部分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屬土地以外之部分，則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本公司於轉換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金額為$132,987。

4.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認列分配與業主之股利分別為$57,797(每股 0.35)及$121,195(每股 0.7 元)。民國 105 年 3 月 24 日經董事會提議對民國 104 年度之盈餘分派每普通股 0.8 元，股利總計$132,109。

5. 有關員工酬勞(紅利)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三)。

(十七)其他權益項目

	104年		
	備供出售投資	外幣換算	總計
1月1日	($ 3,194)	$ 66,860	$ 63,666
評價調整	(13,521)	-	(13,521)
評價調整轉出	3,194		3,194
外幣換算差異數：			
-集團	-	(19,878)	(19,878)
12月31日	($ 13,521)	$ 46,982	$ 33,461

	103年		
	備供出售投資	外幣換算	總計
1月1日	($ 2,956)	$ 32,313	$ 29,357
評價調整	(238)	-	(238)
外幣換算差異數：			
-集團	-	34,547	34,547
12月31日	($ 3,194)	$ 66,860	$ 63,666

(十八)營業收入

	104年度	103年度
銷貨收入	$ 3,448,545	$ 2,522,168
技術服務收入	198,468	125,669
合計	$ 3,647,013	$ 2,647,837

(十九)其他收入

	104年度	103年度
備抵呆帳轉列收入數	$ -	$ 31,076
利息收入	26,477	24,822
租金收入	24,477	24,757
其他	15,474	4,075
合計	$ 66,428	$ 84,730

(二十)其他利益及損失

	104年度	103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利益	$ 1,774	$ 1,329
淨外幣兌換利益	5,987	36,36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7	(9,922)
處分投資利益	1,317	22,336
處分採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	4,676
減損損失	(5,032)	-
其他	(5,290)	1,757
合計	($ 1,237)	$ 56,539

(二十一)財務成本

	104年度	103年度
利息費用	$ 11,118	$ 9,258

(二十二)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4年度	103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 760,125	$ 641,25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29,843	28,710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12,480	12,049
	$ 802,448	$ 682,018

(二十三)員工福利費用

	104年度	103年度
薪資費用	$ 649,601	$ 535,324
勞健保費用	41,333	41,961
退休金費用	45,175	44,661
其他用人費用	24,016	19,313
	$ 760,125	$ 641,259

1. 依本公司原章程規定，本公司當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稅捐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及依其他依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就扣除後之剩餘數並於加計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後，按下列方式分派之，惟前述盈餘提供分派之比率及分派現金股利之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之：

(1)員工紅利不高於百分之十五。
(2)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
(3)股東紅利不高於百分之八十二，股利分派時其中現金股利分配之比例不得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十。

惟依民國 104 年 5 月 20 日公司法修訂後之規定，公司應以當年獲利況之定額或比率，分派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另章程得訂明前項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已於民國 105 年 1 月 15 日經董事會通過章程修正議案，依修正後章程規定如下，此章程修正案將提民國 105 年股東會決議。

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不低於百分之一且不高於百分之十二分派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三分派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

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且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第一項所稱之當年度獲利狀況係指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分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2.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員工酬勞(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27,187 及$14,252；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5,437 及$2,850，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 104 年係依該年度之獲利狀況，分別以 10%及 2%估列。董事會決議配發金額為$27,187 及$5,437，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民國 103 年係依該年度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 15%及 3%為基礎估列，嗣後股東會決議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 103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與民國 103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員工分紅$10,573 及董事酬勞$2,114 之差異為$4,415，已調整民國 104 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酬勞(紅利)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四)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1)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4年度	103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58,487	$ 22,548
未分配盈餘加徵	2,390	582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1,931)	587
當期所得稅總額	58,946	23,717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0,573	19,246
遞延所得稅總額	10,573	19,246
所得稅費用	$ 69,519	$ 42,963

(2)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無。

2.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4年度	103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70,029	$ 42,079
按稅法規定應剔除之費用	(969)	(285)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1,931)	587
未分配盈餘加徵	2,390	582
所得稅費用	$ 69,519	$ 42,963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4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備抵呆帳超限數	$ 9,308	$ 2,674	$ -	$ 11,982
存貨跌價及呆滯	26,010	(14,315)	-	11,695
保固準備	20,308	11,434	-	31,742
應計退休金負債	9,093	(3,676)	-	5,417
其他	24	3,635	-	3,659
小計	$ 64,743	($ 248)	$ -	$ 64,495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3,294)	-	(3,294)
國外轉投資公司之投資收益	(28,650)	(5,955)	-	(34,605)
其他	-	(1,076)	-	(1,076)
小計	($ 28,650)	($ 10,325)	$ -	($ 38,975)
合計	$ 36,093	($ 10,573)	$ -	$ 25,520

	103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備抵呆帳超限數	$ 14,584	($ 5,276)	$ -	$ 9,308
存貨跌價及呆滯	32,982	(6,972)	-	26,010
保固準備	14,884	5,424	-	20,308
應計退休金負債	11,346	(2,253)	-	9,093
其他	2,855	(2,831)	-	24
小計	$ 76,651	($ 11,908)	$ -	$ 64,743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國外轉投資公司之投資收益	($ 21,312)	($ 7,338)	$ -	($ 28,650)
小計	($ 21,312)	($ 7,338)	$ -	($ 28,650)
合計	$ 55,339	($ 19,246)	$ -	$ 36,093

4.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45,255	$ 46,500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2 年度。

6.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87年度以後	$ 200,820	$ 67,459

7. 截至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669 及$3,627，民國 103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13.78%，民國 104 年度盈餘分配之預計稅額扣抵比率為 12.40%。

(二十五)每股盈餘

	104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99,911	166,476	$ 1.2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1,995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99,911	168,471	$ 1.19

	103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72,566	172,880	$ 0.42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2,497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72,566	175,377	$ 0.41

(二十六)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

1. 收購子公司額外權益

本集團於民國104年8月28日以現金$854購入子公司－均碩國際(股)公司額外1.30%已發行股份。均碩國際(股)公司非控制權益於收購日之帳面金額為$4,662，該交易減少非控制權益$883，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增加$29。民國104年及103年度均碩國際(股)公司權益之變動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之影響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購入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883	$ -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對價	(854)	-
資本公積－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29	$ -

2. 本集團民國103年度並未與非控制權益進行交易。

(二十七)營業租賃

1.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將中科廠房、竹科辦公室資產出租，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應收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23,590	$ 24,621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12,450	36,040
	$ 36,040	$ 60,661

2.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承租廠房，租賃期間介於民國102年至113年，民國104年及103年度分別認列$19,420及$18,630之租金費用為當期損益。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應收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18,371	$ 21,442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42,112	51,906
超過5年	22,302	27,877
	$ 82,785	$ 101,225

(二十八)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4年度	103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9,015	$ 8,043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1,314	294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2,693)	(1,314)
本期支付現金	$ 17,636	$ 7,023

七、關係人交易

(一)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104年度	103年度
商品銷售：		
關聯企業	$ 4,119	$ 23,925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關係人及非關係人之銷貨交易方式係按雙方約定之價格及條件辦理。對關係人之收款條件為出貨後月結90天。

2.應收關係人款項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關聯企業	$ 601	$ 13,122

3.資金貸與關係人

對關係人放款

A.期末餘額：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 51,287	$ -

B.利息收入：

	104年度	103年度
關聯企業	$ 762	$ -

對關聯企業之放款條件為款項貸與後1年內按月償還，民國104年及103年度之利息分別按年利率2%及0%。

(二)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4年度	103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24,853	$ 24,579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帳面價值 104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103年12月31日	擔保用途
定期存款(表列「其他流動資產」)	$ 72,396	$ 6,211	履約擔保
定期存款(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36,850	71,056	履約擔保及關稅保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28,546	439,967	長期借款
	$ 537,792	$ 517,234	

九、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負債

無。

(二)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無。

2. 營業租賃協議

請詳附註六、(二十七)說明。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集團利用負債資本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淨額之計算為總借款（包括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流動及非流動借款」）扣除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之計算為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權益」加上債務淨額。

本集團於民國 104 年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03 年相同，均係致力將負債資本比率維持至合理之風險水準。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總借款	$ 693,965	$ 564,734
減：現金	(554,712)	(687,423)
債務淨額	139,253	(122,689)
總權益	2,315,464	2,594,498
總資本	$ 2,454,717	$ 2,471,809
負債資本比率	5.67%	(4.96%)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定期存款、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流動資產、其他非流動資產、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及存入保證金)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1)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日幣、歐元、新加坡幣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B.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集團內各公司應透過集團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為管理來自未來商業交易及已認列資產與負債之匯率風險，集團內各公司透過集團財務部採用匯率選擇權進行。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C.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及美金），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4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22,776	32.825	$ 747,635
日幣：新台幣	189,869	0.2727	51,777
人民幣：新台幣	4,904	4.995	24,498
新幣：新台幣	247	23.25	5,739
美金：人民幣	4,743	6.5716	155,685
非貨幣性項目:無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8,838	32.825	$ 290,103
日幣：新台幣	244,517	0.2727	66,680
人民幣：新台幣	165	4.995	823
歐元：新台幣	42	35.88	1,489
美金：人民幣	228	6.5716	7,492
非貨幣性項目:無			

	103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23,407	31.65	$ 740,841
日幣：新台幣	102,216	0.2646	27,046
人民幣：新台幣	3,599	5.092	18,326
新幣：新台幣	821	23.94	19,654
美金：人民幣	1,046	6.2156	33,106
非貨幣性項目:無			

	103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新台幣)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5,336	31.65	$ 168,871
日幣：新台幣	87,369	0.2646	23,118
人民幣：新台幣	191	5.092	970
歐元：新台幣	47	38.47	1,813
美金：人民幣	320	6.2156	10,128
非貨幣性項目:無			

D.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104年及103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5,987及$36,363。

E.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4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影響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7,477	$ -
日幣：新台幣	1%	518	-
人民幣：新台幣	1%	245	-
新幣：新台幣	1%	57	-
美金：人民幣	1%	1,557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2,091)	$ -
日幣：新台幣	1%	(667)	-
人民幣：新台幣	1%	(8)	-
歐元：新台幣	1%	(15)	-
美金：人民幣	1%	(75)	-

	103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影響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7,408	$ -
日幣：新台幣	1%	270	-
人民幣：新台幣	1%	183	-
新幣：新台幣	1%	197	-
美金：人民幣	1%	331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1,689)	$ -
日幣：新台幣	1%	(231)	-
人民幣：新台幣	1%	(10)	-
歐元：新台幣	1%	(18)	-
美金：人民幣	1%	(101)	-

價格風險

A. 由於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B. 本集團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主要投資於受益憑證，此等金融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金融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104年及103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542及$756。

C.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上市櫃、興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104年及103年度股東權益之影響因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190及$392。

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短期及部分長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則使本集團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民國104年及103年度，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及美元計價，當市場利率每增加1%，本公司將增加之現金流出分別為$5,477及$5,224。

(2)信用風險

A.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衍生性金融工具，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客戶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及已承諾之交易。對銀行及金融機構而言，為財務透明之機構才會被接納為交易對象。

B. 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C. 本集團未逾期且未減損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資訊請詳附註六(四)之說明。

D. 本集團已逾期惟未減損金融資產之情形請附註六(四)之說明。

E. 本集團業已發生減損之金融資產的個別分析請詳附註六各金融資產之說明。

(3)流動性風險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轉撥回集團財務部。集團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附息之活期存款、受益憑證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3 個月以上至 12 個月以下之定期存款)等，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持有貨幣市場部位分別為 $1,436,296 及 $1,696,181，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C.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4年12月31日	3個月以下	3個月至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144,988	$213,294	$ -	$ -	$ -
應付帳款	382,731	310,778	-	168,059	-
其他應付款	47,945	71,288	-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8,149	24,355	32,193	266,083	21,909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3年12月31日	3個月以下	3個月至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 126,593	$ 74,973	$ -	$ -	$ -
應付帳款	459,997	103,126	550	152,140	-
其他應付款	40,404	30,016	-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8,278	24,779	32,751	290,375	30,411

衍生金融負債:

104年12月31日	3個月以下	3個月至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294	$ 3,110	$ -	$ -	$ -

衍生金融負債:

103年12月31日	3個月以下	3個月至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	$ 628	$ -	$ -	$ -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1.說明。

2.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受益憑證等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集團投資之衍生工具等的公允價值均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等皆屬之。

3. 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4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54,241	$ -	$ -	$ 54,24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47	16,525	2,455	19,027
合計	$ 54,288	$ 16,525	$ 2,455	$ 73,268
負債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選擇權	$ -	$ 3,404	$ -	$ 3,404

103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75,648	$ -	$ -	$ 75,64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30,093	9,105	39,198
合計	$ 75,648	$ 30,093	$ 9,105	$ 114,846
負債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選擇權	$ -	$ 628	$ -	$ 628

4.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1)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	封閉型基金	開放型基金
市場報價	收盤價	收盤價	淨值

(2)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 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

(3)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例如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及選擇權，本集團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4)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

(5)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集團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集團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6)本集團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集團信用品質。

5. 因鈦昇科技(股)公司已於民國 104 年 6 月上櫃，因此本集團於該事件發生當月底將所採用之公允價值自第二等級移轉至第一等級。

6. 下表列示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屬於第三等級金融工具之變動：

	104年	103年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
1月1日	$ 9,105	$ 9,362
本期出售	(4,631)	-
認列於當期損益之損失	(5,032)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	3,013	(257)
12月31日	$ 2,455	$ 9,105

7.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8. 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9.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04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區間（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 2,350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本淨比乘數	1.16~1.18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10.本集團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因此對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04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本淨比乘數	± 1%	$ -	$ -	$ 25	($ 22)

			103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本淨比乘數	± 1%	$ -	$ -	$ 40	($ 43)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三。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

10.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四。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五。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六。

2.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七。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營運決策者於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

本集團之企業組成、劃分部門之基礎及部門資訊之衡量基礎於本期並無重大改變。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營運決策者係根據合併財務報表之稅前淨(損)利評估營運部門之績效。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

(三)部門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民國104年度

	均豪精密工業(股)公司	GRC公司	均華精密工業(股)公司	GPM(BVI)公司	其他	沖銷	金額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 2,440,318	$ 134,014	$ 970,242	$ -	$ 102,439	$ -	$ 3,647,013
部門間收入	$ 37,547	$ 68,388	$ 170,057	$ -	$ 4,250	$ -	$ 280,242
部門損益	$ 229,045	($ 34,345)	$ 157,274	$ 12,018	($ 1,388)	($ 57,198)	$ 305,406
部門資產	$ 4,150,549	$ 366,611	$ 1,190,290	$ 409,313	$ 126,645	($ 1,344,941)	$ 4,898,467

民國103年度

	均豪精密工業(股)公司	GRC公司	均華精密工業(股)公司	GPM(BVI)公司	其他	沖銷	金額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 1,644,201	$ 80,796	$ 698,118	$ -	$ 224,722	$ -	$ 2,647,837
部門間收入	$ 33,434	$ 189,256	$ 139,535	$ -	$ 2,280	$ -	$ 364,505
部門損益	$ 88,375	($ 45,351)	$ 122,501	($ 15,054)	$ 7,474	($ 12,427)	$ 145,518
部門資產	$ 3,812,107	$ 404,614	$ 1,104,819	$ 405,930	$ 104,852	($ 1,396,768)	$ 4,435,554

(四)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1. 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部門損益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調節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應報導部門稅前(損)益	$ 363,992	$ 150,471
其他營運部門(損)益	(1,388)	7,474
營運部門合計	362,604	157,945
其他調節項目	(57,198)	(12,427)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 305,406	$ 145,518

2. 提供主要營運決策者之總資產金額，與本公司財務報表內之資產採一致之衡量方式。

應報導部門資產與總資產之調節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報導營運部門資產	$ 6,116,763	$ 5,727,470
其他營運部門資產	126,645	104,852
營運部門合計	6,243,408	5,832,322
沖銷部門間資產項目	(1,344,941)	(1,396,768)
總資產	$ 4,898,467	$ 4,435,554

(五)產品別之資訊

外部客戶收入主要來自顯示器製程設備、半導體製程及智能自動化輸送設備等相關製造及銷售業務，收入餘額明細組成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顯示器製程設備	$ 2,067,125	$ 1,293,251
半導體製程設備	955,025	724,417
綠能設備	69,153	133,180
智能自動化設備	145,166	125,025
IC載版設備	51,600	1,900
其他	358,944	370,064
合計	$ 3,647,013	$ 2,647,837

(六)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4年及103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註)	收入	非流動資產(註)
台灣	$ 2,240,472	$ 533,838	$ 1,500,011	$ 548,098
中國	1,134,389	47,245	999,745	59,523
其他	272,152	1,509	148,081	1,834
合計	$ 3,647,013	$ 582,592	$ 2,647,837	$ 609,455

註：不包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七)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4年及103年度銷貨收入佔損益表上銷貨金額10%以上之客戶資訊如下：

	104年度		
	銷貨金額	比例(%)	部門
乙客戶	$ 956,211	26%	全公司及子公司

	103年度		
	銷貨金額	比例(%)	部門
甲客戶	$ 325,244	12%	全公司及子公司
乙客戶	365,411	14%	全公司及子公司
丙客戶	277,857	10%	全公司及子公司

均豪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名稱	擔保品 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1)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1)	備註
0	均豪精密工業(股)公司	光陽光電(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Y	$ 88,218	$ 88,206	$ 51,287	不得低於2%	短期融通資金	-	營運需要	-	無	-	$ 231,546	$ 926,186	

註1：本公司轉投資之子公司遵照基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之規定:

(1)資金貸與總額:本公司資金貸與總額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2)公司間或行號間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個別借款人之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之淨值百分之十為限。

註2：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14條第1項將資金貸與逐筆提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14條第2項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一定額度及一年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雖嗣後資金償還，惟考量仍可能再次撥貸，故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

均豪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關係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1)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註2)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備註
0	均豪精密工業(股)公司	GPM(BVI)公司	子公司	$ 463,093	$ 49,305	$ 49,238	$ -	$ -	2.13	$ 1,157,732	Y	N	N	
0	均豪精密工業(股)公司	均碩國際(股)公司	子公司	463,093	169,305	169,238	12,931	-	7.31	1,157,732	Y	N	N	

註1：本公司所訂定背書保證之總額以淨值50%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已不超過本公司淨值20%為限。

註2：係各被保證公司向銀行或其他相關背書保證情形所簽具背書保證契約或票據之額度。

均豪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4年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均豪精密工業(股)公司	Power Fund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6,928	$ 37,159	-	$ 37,257	
均豪精密工業(股)公司	鈦昇科技(股)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000	47	0.02	206	
均豪精密工業(股)公司	優你康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71,657	16,525	2.15	16,525	
均豪精密工業(股)公司	均旺能源科技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00,000	-	11.91	-	
GRC公司	恒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142,000	29,988	1.34	-	
KMC公司	POWER EVER ENTERPRISES LIMITED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24,726	36,431	10.00	-	
均碩國際(股)公司	德信萬寶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81,311	8,057	-	8,057	
均碩國際(股)公司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17,313	9,026	-	9,026	
均碩國際(股)公司	軒豈(股)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86,891	2,456	7.59	2,350	

均豪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3)
0	均豪精密工業(股)公司	均強機械(蘇州)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 12,658	依雙方約定之價格及條件辦理	0.30
	"	"	1	進貨	54,059	"	1.48
	"	"	1	銷貨	18,338	"	0.50
1	均華精密工業(股)公司	KMC公司	3	應付帳款	16,644	"	0.40
	"	"	3	進貨	54,711	"	1.50
	"	"	3	銷貨	14,136	"	0.39
2	KMC公司	蘇州均華精密機械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68,802	"	1.66
	"	"	3	進貨	91,476	"	2.51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母公司填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僅揭露金額達一千萬元以上者，另相對之關係人不另行揭露。

均豪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均豪精密工業(股)公司	GRC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均強機械(蘇州)有限公司	$ 360,229	$ 329,725	10,560,000	100.00	$ 284,218	($ 34,810)	($ 34,810)	
均豪精密工業(股)公司	GPM (BVI)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均豪精密工業(廈門)有限公司	660,858	623,718	20,300,000	100.00	408,028	12,018	12,018	
均豪精密工業(股)公司	均碩國際(股)公司	台灣	LED製程設備及相關零件之進出口及買賣業務	42,824	41,970	6,212,000	94.12	61,790	(1,811)	(1,723)	
均豪精密工業(股)公司	CZE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均豪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及均準精密機械有限公司	125,671	136,002	3,576,000	100.00	14,749	(274)	(274)	
均豪精密工業(股)公司	光陽光電(股)公司	台灣	電池製造買賣及能源技術服務業務	366,877	335,567	22,748,958	37.84	234,762	(95,595)	(33,270)	
均豪精密工業(股)公司	均華精密工業(股)公司	台灣	半導體相關設備及其他零件之生產及銷售	420,218	420,218	17,200,750	69.45	564,810	118,052	81,987	
均華精密工業(股)公司	KMC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蘇州均華精密機械有限公司	393,508	393,508	2,780,645	100.00	588,257	35,551	-	
均華精密工業(股)公司	GMMM公司	馬來西亞	半導體構裝機器及其相關零件之進出口與買賣業務	3,992	3,992	500,000	100.00	3,447	(525)	-	

註：原始投資額係依期末匯率評價之台幣數。

均豪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2)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匯出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收回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3)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均強機械(蘇州)有限公司	光電產品整機設備、機電一體化設備及其零配件生產	$ 207,454	(2).A	$ 172,036	$ -	$ -	$ 172,036	($ 2,900)	100.00	($ 2,900)	$ 215,451	$ -	註3之2.B
蘇州華景微機電有限公司	-	-	(2).D	5,454	-	(5,454)	-	-	-	-	-	-	註3之2.B
均豪精密工業(廈門)有限公司	光電產品生產設備、機電一體化設備及其相關零配件生產	626,958	(2).B	626,958	-	-	626,958	11,625	100.00	11,625	407,108	-	註3之2.B
均豪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生產醫療及機電等設備	68,473	(2).C	68,473	-	-	68,473	(468)	100.00	(468)	14,365	-	註3之2.B
均舉精密機械有限公司	-	-	(2).C	53,406	-	-	53,406	-	-	-	-	-	註3之2.B
蘇州均華精密機械有限公司	精密模具及其他零件之生產與銷售	149,354	(2).D	62,368	-	-	62,368	37,343	69.45	25,935	550,953	-	註3之2.B
日立造船均豪精密系統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各類薄膜成形系統、充填包裝系統之製造銷售及售服	189,810	(3)	-	-	-	-	19,169	30.00	(5,751)	18,938	-	註3之2.B
蘇州均松商貿有限公司	機電一體化設備之銷售	14,985	(3)	-	-	-	-	(913)	100.00	(913)	15,945	-	註3之2.B
紹興普施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生物技術的研發與諮詢服務及實驗室儀器等研發與銷售	35,689	(3)	-	-	-	-	(19,404)	30.02	(4,345)	20,663	-	註3之2.B
蘇州健美福光學有限公司	隱形眼鏡及相關護理產品等批發、零售	9,990	(3)	-	-	-	-	(1,989)	100.00	(1,989)	8,016	-	註3之2.B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均豪精密工業(股)公司	$ 920,873	$ 1,191,848	$ 1,389,279
均華精密工業(股)公司	$ 62,368	$ 62,368	$ 487,959

註1:實收資本額及期初、期末累積投資金額係依期末匯率評價之台幣數。

註2：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A.透過第三地區公司(GRC公司)再投資大陸

B.透過第三地區公司(GPM(BVI)公司)再投資大陸

C.透過第三地區公司(CZE公司)再投資大陸

D.透過第三地區公司(KMC公司)再投資大陸

(3).其他方式

註3：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A.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B.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C.其他(係依被投資公司自結財務報表認列)

均豪精密工業(股)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銷貨		進貨		代購收入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		資金融通				其他
	金額	%	金額	%	餘額	期末餘額	目的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均強機械(蘇州)有限公司	$ 18,338	0.50	$ 54,059	1.48	$ 9,028	-	-	-	-	-	-	-
均華精密機械(蘇州)有限公司	-	-	91,476	2.51	-	-	-	-	-	-	-	-

台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台省財證字第 1050739 號

會員姓名：(1) 曾 國 華
(2) 王 偉 臣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事務所電話：(02)2729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3932533

會員證書字號：(1) 台省會證字第 2008 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33838628
(2) 台省會證字第 1107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均豪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04 年度
（自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3 月 26 日